

中国才女

石白 编著

中国妇女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才女 / 石白 编著 .中国妇女出版社, 2003.1

ISBN 7-80131-777-7

I .中 ... II .石...III.女作家-生平事迹-中国-现代 IV .K825.6=6

书 名:中国才女

作 者:石白编著

开 本:32

出版发行:中国妇女出版社

版 本:2003 年1 月第 1 版

定 价:20.00 元

2003 年1 月第 1 次印刷

前言

巍巍中华上下五千年，在这漫长的历史长河中男性是当然的舞台主角，而女性无可选择地成了男性世界的陪衬。在刀光剑影的朝代更迭中，女性的身影仅是舒缓人们神经的调节剂。

然而，在漫长的历史中也出现过一些才华卓越的女性，她们并不是以自己的美貌耀人，而是凭自己的才华名世。我国第一部诗歌总集《诗经》中已经有女性所作的诗篇。此后汉末的蔡文姬、晋代的谢道蕴、唐代的薛涛，直到宋代的李清照、朱淑贞等等可以说代不乏人。她们用自己的生花妙笔证明了女性不单单为自身的自然价值而存在。

然而，在中华民族巨匠辈出，星汉灿烂的文化史上，这样的女性实在是太少了，而且正如她们是男权社会中男性的附属物一样，她们的作品绝大多数也只是正统文学的附属物。正如萧红所说：“女性的天空是低的，羽翼是稀薄的……”

“五四”一声春雷打破了封建社会令女性窒息的牢笼，冰心、庐隐、石评梅、林徽因、张爱玲等女性作家作为一个群体出现了，她们才华横溢，恰如枝枝红杏伸出墙来，与男性作家共同构成了近代文化的满园春色。从她们开始，女性作家的队伍逐渐扩大，到如今已经是灿若群星。然而令人遗憾的是，有些女性作家在都市文化意识和商业化倾向的影响下迷失了自我价值，步入了创作误区。有人热衷以小女人的心态咀嚼身边的小小悲喜，有人热衷与性相关联的“身体写作”，这些倾向显然背离了中国女性写作的优良传统。所以，在这个时候重新提起20世纪上半叶的女性作家，不仅是对她们的一种纪念，而且是一种社会责任。

我们深入研究了这些女作家的生平史实和心路历程，并从中精心选择了十位最有影响，而且才华横溢的女性作家，写成了这本《中国才女》。

她们是——

名动上海滩，不染红尘焦火气的传奇作家张爱玲；

万水千山走遍，情遗撒哈拉的流浪者三毛；

自比为以恋爱为全部的蝴蝶，在感情上却是一片空白的苏雪林；

自比为狡兔三窟的孟尝君，灵魂却无处安放的庐隐；

质本洁来还洁去，陶然青冢掩风流的石评梅；

萧风凄雨中苦苦挣扎，最终无奈早凋的萧红；

一身诗意千寻瀑，万古人间四月天的近代第一才女林徽因；

一双眼睛也在说话，眼光里漾起心泉秘密的陆小曼；

与波澜壮阔的20世纪同行，与爱同行的冰心；

红色政权里最亮的一颗星辰丁玲。

这些女性品德与学识并重，才华与美貌同辉。正是这些才女把政治风云变幻，战争波澜壮阔的20世纪的天空装点得光彩夺目。她们关注女性生存的天空，寻找人类永恒的精神家园。因为她们的存在，我们知道了20世纪的上半叶不仅仅是战争与革命，20世纪上半叶的文学也不仅仅是投枪匕首。正是她们，让中国的女性开始关注自身的生存状态，开始正视自己灵魂深处的呐喊，从而抛掉禁锢自己身心的裹脚布，走入社会。也正是她们，让整个社会开始正视女性的价值。

本书所写的十大才女，并没有对她们生存的时代过多着墨，而是把视角放在整个人类文化史上，去寻找中国女性几千年来共同的心路历程。所以，本书作者把目光更多地投注于才女们作为女性的生存状态，投注于她们的灵魂追求。

本书真实地描述了十大才女或完满或坎坷或悲凄的一生，让读者走入一个绚丽的才女世界，对十大才女有一个清晰而正确的认识。

细读此书，才女们的出世才华，她们的林下风姿，她们争取灵魂独立的自尊自强，对于今天的女性，今天的整个人类都是一个启示：原来女性是可以这样活的，原来生命是可以这样张扬的。

目录

前言

传奇才女张爱玲

奇 家

奇 人

奇 文

流浪者三毛

雨季不再来

寻爱的稻草人

撒哈拉的故事

哭泣的骆驼

梦里花落知多少

凄苦红尘萧红

风雨中成长的玫瑰

饥饿与爱情

灵魂的流浪

浪漫女作家庐隐

童 年

黄金岁月

狡兔三窟

教师与作家

风流才女石评梅

卓越人生

初恋伤痕

生死恋情

绮丽文采

学林人瑞苏雪林

年少如歌

新旧之间的徘徊

生命中的另一个天地

近代第一才女林徽因

游学年代

艰苦跋涉

新时期的悲与喜

艺术人生

诤友情怀

才艺双全陆小曼

旷世才女陆小曼

幽怨难泯 泪中微笑

天资聪颖 才艺双全

黛玉之体 病痛一生

与爱同行 硃冰心
天伦之乐
“五四”风云
异国学梦
燕园倾情
离乱岁月
战后岁月
乱世倾情 硃丁玲
叛逆的灵魂
“莎菲女士”的传奇
奔向红色的希望
三分之一的黑色低谷
最后的旅程

传奇才女张爱玲

奇 家

庭院深深深几许，杨柳堆烟，帘幕无重数。

——欧阳修

张爱玲这部传奇的开场白就是她传奇的家世。

张爱玲祖籍河北丰润，1921年9月30日生于上海地处公共租界的张家公馆。

张爱玲的祖父张佩纶（1848～1903）是清末同光“清流派”的中坚人物，同治辛未翰林，官至侍讲，署左副都御史。她的外曾祖父更是大名鼎鼎，是稍微了解一点中国近代史的人都知道的李鸿章。张佩纶在统率清兵抵抗法军的那场著名的“马江之战”中大败而逃，被朝廷问罪，流放北疆。李鸿章非常器重他，张佩纶刑满归来后即被李鸿章收为幕僚，并以小女李菊耦相许。于是李鸿章的女儿成了张爱玲的祖母，就是说张爱玲的血管里流淌着“贵族的血液”，可以说张爱玲是地道的贵族后裔。

张爱玲的父亲是一个典型的遗少式人物，他早先对自己聪慧的女儿还是喜爱的，在张爱玲小的时候经常带着她去应酬，有时还和女儿谈谈亲戚间的笑话。因为是旧式子弟，他也有一定的古典文学修养，偶尔抽空指点一下女儿的功课，张爱玲的《摩登红楼梦》就是由她的父亲拟的回目。但这种爱是要看他的心情而定的。张爱玲觉得父亲的房间里永远是下午，在那里坐久了便觉得会沉下去。所以她对父亲家里的一切都看不起：鸦片、教她弟弟的先生、章回小说……她说她像拜火教的波斯人，把世界强分成两半，光明和黑暗，善与恶，神与魔，属于她父亲那一边的必定不好。

张爱玲的父母离婚后不久，她的父亲就再婚了。她哭了，因为她看过太多太多的关于后母的小说，她万万没有想到这个世界上最坏的事情会落到她头上。她回忆说，当时“我只有一个迫切的感觉：无论如何不能让这件事发生。如果那女人就在眼前，伏在铁栏杆上，我必定把她从阳台上推下去，一了百了”。但该发生的都发生了，张爱玲无力去阻止什么。

和张爱玲想得一样，她的后母对待她和弟弟非常不好。中学毕业后，她提出要出国留学，她的父亲非常生气，认为张爱玲是受了前妻的挑唆。这位父亲觉得自己供女儿吃穿用，前妻只顾往外面跑，从不管孩子，而如今女儿的心却向着做母亲的，心里觉得受伤了。

而后来张爱玲与父亲彻底决裂的起因，是她的后母找借口动手打了她一个耳光。张爱玲本能地要还手时，却被老妈子拦住了。但后母却尖叫着说她打人了。于是张爱玲的父亲从楼上冲下来，不由分说，对张爱玲拳打脚踢。甚至扬言要用手枪杀了她。张爱玲的脸出血了。她逃到大门口，铁门锁着，又被看门的巡警拦住。“我试着撒泼，叫闹踢门，企图引起铁门外岗警的注意……”但都没有用。

张爱玲被监禁在她出生的空房里，对于张爱玲来说，那是生命中最黑暗的岁月。她逃走了，逃到了母亲那里。

张爱玲的母亲黄逸梵是一个新式女子，与丈夫一向不和，所以很早就和小姑张茂渊出国留学去了。张爱玲童年的记忆中很少有她的影子，只记得“每天早上女佣把我抱到母亲床上去，是铜床，我爬在方格子青锦被上，跟着她不知所云地背唐诗。她刚醒过来时总是不快乐的，和我玩了许久方才高兴起来。我开始认字，就是伏在床边上，每天下午认两个字之后，可以吃两块绿豆糕”。

1929年，张爱玲8岁那年，一家人回到上海定居。母亲从法国回来，和一个胖胖的伯母坐在钢琴凳上模仿电影里的恋爱表演，张爱玲在狼皮褥子上看着笑得滚来滚去。

但好日子不长，由于家里不时地发生“战争”，“父母终于协议离婚。姑姑和父亲也是一向意见不合的，因此和我母亲一起搬走……”离婚后张爱玲的母亲很快又去了法国。

张爱玲从童年到少女时代，是在母爱和抚爱稀薄的时空里度过的。1937年她的母亲从法

国再次归来后，面对许久不见苍白敏感的张爱玲，伤感地说：“我懊悔从前小心看护你的伤寒症，我宁愿看你死，也不愿看你活着使你自己处处受痛苦。”

如今女儿既然来到自己身边，做母亲的就拿出培养淑女的一套方法来培养张爱玲，教她做饭，用肥皂洗衣，练习走路的姿势，看人的眼色，点灯后记着拉上窗帘，照镜子研究面部神态，如若没有幽默天才就别说话等等。

“在父亲家里孤独惯了，骤然想学做人，而且是在窘境中做‘淑女’，感到非常困难。”在这方面张爱玲表现得很笨拙，母亲的教育失败了，这让做母亲的很失望，也让豆蔻年华的张爱玲感到很自卑。加上经济拮据，母女之间产生了隔阂。其实隔阂早就存在了，由于张爱玲的母亲在她很小的时候就去了法国，基本上母亲在张爱玲的童年是缺席的，所以她们之间没有能够培养出亲密的母女关系；而另一方面，由于距离远，张爱玲对母亲反而多了一份幻想，多了一份期待，而真正生活在一起后，矛盾就表现出来了。张爱玲逃出了父亲的家，等待她的并不是她认为的幸福与美满。

张爱玲还有一个弟弟张子静，对这个惟一的弟弟，张爱玲是喜爱的。她的弟弟长得很漂亮，童年时期这个弟弟是张爱玲的玩伴。但不幸的是生活在那暮气沉沉的封建家庭里，这个弟弟也很快同化了。有一次在饭桌上，因为一件很小的事，张爱玲的父亲打了她弟弟一个耳光。看到这儿，张爱玲的眼泪马上流了下来，她面对着镜子说“要报仇”，但她的弟弟已经高高兴兴地去放风筝了。

如果说家人当中有一个张爱玲最喜欢的，也乐于亲近的，那就是她的姑姑张茂渊。张爱玲的姑姑随和、平易，而且不乏幽默感。张爱玲与她共同生活了近10年，两人相处得很融洽。在张爱玲笔下每次提到她的姑姑，都用亲切的、会心而笑的笔调。姑姑和朋友炎樱构成了张爱玲情感世界中轻松愉快的部分。

我们把张爱玲的朋友炎樱也归到她的家庭里面，是因为炎樱对张爱玲来说是非常重要的一个人。二人是在香港大学读书时认识的。炎樱是阿拉伯裔的印度人，她的父亲是印度的珠宝商人。炎樱是那种在家境富足的环境下培养出来的天真、活泼、可爱而开朗的女孩，和张爱玲的个性正好相反。从她身上张爱玲找到了她从来没有过的天真。张爱玲写过《炎樱语录》，专门记载这个黑皮肤姑娘的一些奇思妙语。张爱玲成名后几乎每一个交际场合都是由炎樱陪同一起出席的。张爱玲到美国后拜见她所崇拜的胡适时，炎樱也陪伴在侧。

诞生于钟鸣鼎食之家，翰墨书香之族不知是一种幸运还是一种不幸。祖先的余荫固然令后人得享锦衣玉食，维持表面的花团锦簇。但显赫的过去也会成为无形的压力，后人如果想超越祖先是非常艰难的。许多软弱的人在这种压力下妥协了，不再去想尊严、荣誉等问题。张爱玲的父亲、弟弟就是如此。他们都是典型的遗少，明白挣扎无益，便不挣扎了；知道执着也是徒然，便舍弃了。而张爱玲——这个瘦削的女子，不仅没有被祖先的压力所压倒，她的家世反而成全了她，成就了40年代上海的一段传奇。

张爱玲诞生时，古老的中国正处于风雨飘摇之中，封建士大夫的黄金时代已是“无可奈何花落去”了。然而封建大家庭的内部仍旧是“庭院深深深几许”，古老的文化与那种安稳、舒缓的传统生活方式还在继续着。张诞生时，其家境已经没落，但百足之虫，死而不僵，仍维持着世家的风范。后来，张爱玲形容其幼年的家有一种“春日迟迟”的空气。

在这个似乎将外界风雨隔离开来的甜蜜、慵懒的世界里，张爱玲养成了一种纤巧、精致的审美趣味。这在她的作品中有鲜明的体现。夏志清曾经赞赏《传奇》中关于闺阁所下的写实功夫。张爱玲能够描绘有关房屋、室内陈设、服饰等大量的细节，与她的生活环境，与她在这种环境中养成的精致纤巧的趣味有直接关系。在她的散文集《流言》中，这样的细节也随处可见。

又由于身为没落世家的一分子，张爱玲对旧式生活的腐朽没落有着真切的体验与清醒的认识。她熟悉自己笔下那些公子王孙、遗老遗少、太太、姨奶奶、丫鬟、小姐，熟悉他们的生

活方式，深谙他们阴暗、畸形的心理。也惟有张爱玲这般身世的人才能细致入微地观察到这些被时代否定的人物身上可同情的因素。张爱玲将其内心深处苍凉孤寂的宿命感投射到她笔下的人物长廊里。于是她的笔下有不自觉染上遗少作风而变态的聂传庆，有被金钱扭曲的曹七巧，还有白流苏、宝络、葛薇龙、邱玉清等大批旧式的大家闺秀，因为世家的没落而陷入婚姻的困境。

身为名门之后，加之自身才华横溢，所以张爱玲自觉不自觉地与别人产生了一定的距离感。尽管她在作品里描写世俗的人生，但她却一直是一个远离世俗的观戏者，永远与现实、与迷她爱她的读者保持着一定距离。

人生是舞台，人们免不了要在其中扮演某个角色。张爱玲却在这个舞台上远远眺望着，她不是演员，她也没有试图去做导演。她只是如同一个解说员，用她的笔来为人们讲述一个个离我们不远不近的故事。因为这份距离感，许多人觉得她过于骄傲。人们评论张爱玲都喜欢把她比成希腊神话里那个爱上自己的水仙。可以说是最了解她的胡兰成也曾说她“觉得最可爱的是她自己，有如一枝嫣红的杜鹃花，春之林野是为她而存在。因为爱悦自己，她会穿上短衣长裤，古典的绣花的装束，走到街上去，无视于行人的注目，自恋是伤感的，而她却是跋扈的”。

张爱玲的傲气还表现在她对于前辈作家不肯轻易称许，她曾经说：“冰心的清婉往往流于做作，丁玲的初期作品是好的，后来略有点力不从心。”不论她的评论是否妥当，这份敢说的勇气对一个初出茅庐的文坛新人来说也是很不容易的。

奇 人

文坛寂寞得恐怖，只出一位这样的女子。

——李碧华

“一个人假如没有什么特长，最好是做得特别，可以引人注意。我认为与其做一个平庸的人过一辈子清闲生活，终其身默默无闻，不如做一个特别的人，做点特别的事，大家都晓得有这么一个人，不管他人是好是坏，但名气总归有了。”

这是张爱玲的做人哲学。从这一点上来看张爱玲是一个大俗之人，张爱玲甚至以这份俗气为荣。不过没有人能像张爱玲一样把大俗变成大雅，把俗气变成一种艺术，用俗气谱写一部传奇。

张爱玲传奇的一生从她襁褓中就已经开始了。

一周岁的时候，被打扮得花团锦簇的张爱玲被放到抓周的桌上。未来的女作家在满桌花花绿绿、琳琅满目的什物中，毫不犹豫地选择了一锭元宝。在标榜大家气派、名门闺范的贵族世家里，这一俗举当然震撼人心，所引来的评价也当然是负面的。多年以后读者读到这段文字，大概也会有一定程度上的吃惊。在我们的想像中，张爱玲这位天才作家在混沌的童年就应该天赋异禀，理所当然地应该抓笔墨纸砚一类的东西。从而或许可以取个“钟书”一类风雅的名字，而不是让自己的母亲随便就抓了一个中国女性最常见、最俗气的名字搪塞了事。但张爱玲没有理会家长和后来读者的大团圆心理，她抓住了一枚金锭子，即使她成长后并不拜金，即使她标榜自己是个拜金主义者。她似乎只是在不经意中和世人开了一个玩笑。

有一个俗气名字的张爱玲从小就被目为天才，3岁时能背唐诗，7岁时就写了第一部小说，一个关于姑嫂相害相杀的家庭伦理悲剧。在这个时期她认识的字甚至还没有厨子多。8岁时，张爱玲尝试写了一篇类似乌托邦的小说，题名《快乐村》。

张爱玲终生对《红楼梦》一往情深，后期写作的《红楼梦魇》也向我们展示了她的这种红楼情结。所以张爱玲在开始尝试大部头的小说时，写的就是她最熟悉的红楼题材，题为《摩登红楼梦》。全书共分5个章节，由张爱玲的父亲拟订回目。这本书情节并不连贯，也没有什

么寓意，是地道的游戏之作。但遣词造句，谋篇布局的功力已经是出手不凡，看不出什么斧凿的痕迹。且看她写贾琏得官后，凤姐置酒相庆的一段：

凤姐自己坐了主席，又望着平儿笑道：“你今天也来快活快活，别拘礼了，坐到一块儿来乐一乐吧！”三人传杯递盏……贾琏道：“这两年不知闹了多少饥荒，如今可好了……”凤姐瞅了他一眼道：“钱留在手里要咬手的，快去多讨两个小老婆吧！”贾琏大笑道：“奶奶放心，有了你和平儿这两个美人胎子，我还讨什么小老婆呢？”凤姐冷笑道：“二爷过奖了，你自有你心心念念的心上人放在沁园村小公馆里，还装什么假惺惺呢？大家心里都是透亮的了！”贾琏忙道：“尤家的自从你去闹了一场之后，我听了你的劝告，一趟也没有去过，这是平儿可以作证人的。”凤姐道：“除了她，你外面还不知道养着几个堂子里的呢！我明儿打听明白了和你算一笔总账！”平儿见他俩话又岔到斜里去了，连忙打了个岔混了过去。

这段文字的老练、圆通远远超过了一个刚入中学的女童所能达到的高度，我们只能说这就是天才。所以女作家能够在23岁时横空出世，一举成名天下知。

可惜张爱玲没有我们现在的孩子幸运，我们当今的孩子在几岁的时候就可以出书了。而张爱玲所处的年代，传媒没有现在这么发达，否则女作家可能在几岁时就会名扬天下了。只是如果我们把她幼年时期的作品整理出来，不知道张爱玲能不能忍受自己当时的单薄苍白。张爱玲从来不曾否认过自己想成名，想尽早成名，但我想她盼望的是凭借自己的实力成名，而不是让舆论拿自己的年龄做文章。

张爱玲是个天才，天才都是早熟的，从而也都是痛苦的。以她的聪慧她很早就明白，要想成名，必须依靠自己的努力。于是她从小就非常刻苦，即使在年三十晚上还在熬夜背书。

有一年过春节，张爱玲嘱咐奶妈在初一早上早点儿叫她起床迎新年，但奶妈体恤她熬夜读书太辛苦，就让张爱玲多睡了一会儿，待张爱玲醒来，鞭炮已经放过了。于是一切繁华热闹，在早熟的心里就已经成了过去，再也没有自己的份了，即使穿上新衣服也追赶不上了，张爱玲为此哭了一天。

张爱玲从非常小的时候对时间就已经有了紧迫感。她模糊地知道在乱世之中，没有时间让自己从容，一切都是仓促的，所以张爱玲对于学习一向抓得很紧，即使为此放弃了其他的東西也在所不惜。

中学毕业后，张爱玲的母亲让她自己做出选择“要早早嫁人的话，就不必读书，用学费来装扮自己；要读书，就没有余钱兼顾到衣装上”。张爱玲当然选择了后一条路。

张爱玲是一个文学天才，但不是全才，所以在学业上不可能每一门课程都能做到举重若轻，但她却做到了每一门功课总是第一，并且连得了两个奖学金。当然她为此付出的代价不只是不能穿新衣服，还包括暂时放弃了写小说的嗜好，以及阅读章回小说的乐趣，甚至还牺牲了闲暇游玩时的轻松心情，偶尔与同学出游聊天，她心里总不情愿，认为是糟蹋时间。张爱玲过于明白自己要的是什么了，对于她，好成绩、高分具有更实际的意义——她要依仗它们去获取深造的机会，最终为自己赢得社会地位和名声。所以在最肆意妄为的大学时代，她把生活过得很苍白，整日在教室、图书馆、宿舍之间来去匆匆。但最终，张爱玲留学深造的计划并没有实现。

不过张爱玲在大学期间付出的努力没有浪费，她对西方文化、西方历史和文学的了解是在这3年打下的底子，她的人生观也在这一时期形成。厚积才能薄发，张爱玲这只蛰伏地底的蝉，在气候土壤适宜的上海要一鸣惊人了。

1942年下半年，张爱玲来到了让她感到亲切与刺激的上海，与姑母生活在一起。已经走出校门了，势必要谋生，靠什么？张爱玲的自尊不允许她再依靠家人，她已经尝够了寄人篱下的滋味。张爱玲一生从来没有过归属感，即使是对她的家人她的情感也很淡漠，所以不愿意向家里人伸手，看人脸色。她曾经说过“用别人的钱，即使是父母的遗产，也不如用自己赚来的钱来得自由自在，良心上非常痛快”。而做一个小职员，或者当一名教师更不是她所

能接受的，所以张爱玲拿起了笔，开始了她真正的文学生涯。

1943年一个春寒料峭的下午，张爱玲敲开了鸳鸯蝴蝶派代表作家周瘦鹃家的大门，她拿了自己的《沉香屑：第一炉香》、《沉香屑：第二炉香》来毛遂自荐。周瘦鹃这位哀情小说作家在张爱玲告辞后，就在灯下细细拜读。一边读，一边击节，他为作者遣词造句的老练，洞察人情世故的深刻与冷漠而惊叹不已。于是《沉香屑》很快在周瘦鹃主办的《紫罗兰》上发表。

张爱玲的“两炉香”立即引起了文坛的一片惊叹，随后《心经》、《茉莉香片》、《倾城之恋》、《金锁记》、《连环套》等相继问世。短短一年，张爱玲就像天女散花般将自己的小说、散文撒遍了上海文坛，年仅23岁的她从此成了文坛的风云人物。

张爱玲恰如异军突起，她的成名来得太快。为此许多文坛前辈如郑振铎、傅雷、王统照等人都在为她暗暗担忧，因为当时的上海文坛鱼龙混杂，清浊难分，张爱玲很可能遭人利用。于是，《万象》杂志社的柯灵恳切陈词于张爱玲，言以她的出世才华，不愁见弃于世，希望她等待时机，不要急于求成。然而在张爱玲过于聪明的头脑中，早就已经多次思考过，生命是转瞬即逝的，活着只是现在，与其去考虑渺不可知的将来，不如享受现在。于是她极其坦率地说要“趁热打铁”。

在《传奇》再版的序言中，张爱玲毫不隐瞒地表达了她对出名的急切。

出名要趁早呀！来得太晚的话，快乐也不那么痛快……个人即使等得及，时代是仓促的，已经在破坏中，还有更大的破坏要来。有一天我们的文明，不论是升华还是浮华，都要成为过去。如果我最常用的字是“荒凉”，那是因为思想背景里有这惘惘的威胁。

张爱玲的实际与功利，来自于她意识深处的危机感。她是一个个人主义者，对于政治时局从不关注，只沉浸在她的传奇世界里。但出身满清官宦世家的张爱玲，对朝代更迭之间一个古老文明的走向毁灭，有一种迫在眉睫的恐惧，更有一种洞烛先机的预言。她的聪明让她意识到人在风雨飘摇的时代背景下，恰如汪洋里的一条船，在时代的浪潮下，人是无法把握自己命运的。虽然开得太早的花总是易败，但它毕竟开放过了，胜过来不及开放。

所以当环境允许的时候，张爱玲当然要尽情挥洒了，她的名气直线上升，几乎是一夜之间红遍上海滩。上至汪精卫政府的达官贵人、日本文化界的人士，下至各种通俗小报的读者，没有人不知道上海滩出了个张爱玲。在文艺圈中她的名字更是令人如雷贯耳。

我们不能不承认，年轻的张爱玲在当时对于时代的观察、人性的剖析与文学的定见上，实在比傅雷等左翼作家要深刻、明彻许多。如果张爱玲当日接受了左翼前辈们的意见，把小说集《传奇》诸文压到“开明书店”的箱底，以待和平时期再发表，会是怎样的一种结果。可以肯定的一点是：“张爱玲”一定已经不是我们今天所看到的张爱玲了，她的作品可能连发表的机会都不会有。

成名前的张爱玲已经是我行我素的了，成名后的张爱玲少年得意，神采飞扬，更是特立独行。最令人们津津乐道的是她的着装，她的衣着成了当时上海滩的热门话题。通常只有电影明星的衣着才令人感兴趣，但张爱玲创下了一个文坛奇迹——从来没有哪一个作家的服饰像她一般耸人听闻。

张爱玲对色彩极为敏感，所以对服饰也有难言的爱好。但在少女时期却遇到父母离异，她的衣服只能是捡继母的旧货。在争奇斗艳的女子中学里，这对张爱玲的刺激极深，以致“永远不能忘记一件黯红的薄棉袍，碎牛肉的颜色，穿不完地穿着，就像浑身都长了冻疮；冬天已经过去了，还留着冻疮的疤——那样的憎恶与羞耻”。上大学后，张爱玲逃到母亲身边，但除了学习的费用，也没有多余的钱财购买奢侈的衣物。而现在，张爱玲已经是一个自食其力的女性了，她的稿费足够她去购买最昂贵的霓裳，最重要的是成名为她带来了自信与胆量。所以，张爱玲现在是真正的能做敢穿，随心所欲。

她为出版《传奇》的印刷所送去校样，穿着奇装异服，使整个印刷所的工人都停了工去看她

的衣着。

她穿着奇装异服去好友苏青家，整条巷子为之轰动。她在前面走，后面就跟了一群看热闹的小孩子，一面追，一面叫。

有人认为张爱玲的服饰打扮中西结合，古今并举，有古老文化的雅趣与韵味。更多的人则是指斥她的打扮不中不洋，如同一道大杂烩菜。这其中以一度与张爱玲颇有交情的潘迎黛挖苦得最厉害。

有一次，我和苏青打电话和她约好，到她赫德路的公寓去看她，见她穿一件柠檬黄袒胸裸臂的晚礼服，浑身香气袭人，手镯项链，满头珠翠，使人一望而知她是在盛装打扮中。我和苏青不禁为之一怔，问她是不是要上街。她说：“不是上街，是等朋友到家里来吃茶。”当时苏青与我的衣饰都很随便，相形之下，觉得很窘，怕她有什么重要客人要来，以为我们在场，也许不方便，便交换了一下眼色，非常识相地说：“既然你有朋友要来，我们就走了，改日来也是一样。”谁知张爱玲却慢条斯理地说：“我的朋友已经来了，就是你们俩呀。”这时我们才知道原来她的盛装正是款待我们的，弄得我们两人感到更窘，好像一点不懂礼貌的野人一样。

还有一次，张爱玲忽然问我，“你找得到你祖母的衣裳找不到。”我说：“干吗。”她说：“你可以穿她的衣裳呀。”我说：“我穿她的衣裳，不是像穿寿衣一样吗。”她说：“那有什么关系，别致。”

她穿西装，会把自己打扮成一个18世纪的少妇，她穿旗袍，会把自己打扮得像我们的祖母或太祖母，脸是年轻人的脸，服装是老古董的服装，就是如此，融会了古今中外的大噱头，她把自己先安排成一个传奇人物。

张爱玲最经典的打扮是在旗袍外面罩一件夹袄。据说有人曾经问过张爱玲何以这样打扮，她回答说：“我既不是美女，又没有什么特点，不用这些来招摇，怎么引得起别人的注意？”这样俗气的话也只有张爱玲敢说，而且说出来后一点也不让人觉得俗气，只让人感受到她的率真。其实对张爱玲而言，衣服不仅是衣服，而是一种创造，一种游戏。张爱玲的奇装异服都是自己设计的，是她个性、气质、心境的流露。在社交场合又是她的堡垒，张爱玲不善言辞，在大多数场合里都保持沉默。但她的服装让她在沉默中也自有一股咄咄逼人的气势，让人凛然不敢侵犯。

其实张爱玲是一位眼光独到的服装鉴赏家，她初踏入文坛的第一篇散文就是写给外国人看的《中国人的生活与时装》。在这篇文章里她将清末以来服装的变迁从容道来，说得头头是道，就服装论服装，让行家心折。如果将她小说、散文里所描写的服装制作出来，那就足以办一次相当规模的民国服装展。

张爱玲传奇的一生中最具有传奇色彩的一章，应该算她与在汪伪政权里担任过中央委员、宣传部次长、行政院法制局局长的胡兰成之间的一段乱世情缘。三毛曾经以他们的恋情为模型写下了电影剧本《滚滚红尘》。但三毛把张、胡之间的爱情高度理想化了，现实中的张、胡恋结局固然凄凉，过程也并不都是那么美满。

胡兰成生于1906年，浙江人，聪明过人，自负雄才大略。因为写政论文章引起汪精卫和日本方面的注意而青云直上，但后来因为文人天生的弱点，在权利倾轧中败下阵来。他与张爱玲相识时正是他失意的时候。

一天，胡兰成在看杂志时偶然发现了一篇张爱玲的小说，立即惊为天人，张爱玲的好友苏青又告诉他作者是位女子，更为之倾倒。于是兴冲冲地去见张爱玲，但好事多磨，张爱玲等闲不见陌生人，胡兰成吃了个闭门羹。后来张爱玲亲自登门拜访胡兰成，一来二去，张爱玲的才情、智慧、气质、家世无不令胡兰成倾心，胡爱上了张爱玲。

虽然张爱玲孤高自傲，目无下尘，但她也是女人，少女情怀总是诗，加之她的家庭并没有给她多少温暖，所以张爱玲需要一个疼爱、呵护她的男人。而胡兰成比她年长15岁，人生阅

历丰富，深谙女人心理，是一个讨女人欢心的能手，还是有名的政论家。张爱玲可以在他面前更多的袒露自己，不论是幼稚还是与年龄不相称的世故，张爱玲都需要一个倾吐的对象。当然张爱玲作为一个才女，仅仅是一个呵护她的男人是远远满足不了她的需求的，张爱玲需要一个懂得欣赏她，能和她旗鼓相当的知音。而胡兰成是一个有名的才子，悟性很高，所以能够懂得她，而且因为懂得欣赏，所以他的赞美就格外的熨帖，不是隔靴搔痒。

没有多久，张胡二人就陷入了热恋之中。一个认为找到了红颜知己，一个觉得找到了闺中良伴，二人如胶似漆，只羡鸳鸯不羡仙。

可是张爱玲毕竟还是生活在人间，生活在滚滚红尘之中，不可能不食人间烟火。她和胡兰成的关系是不容于世俗的，胡兰成在他们相遇时已经有妻子。张爱玲虽然我行我素惯了，但爱情是具有排他性的，所以她不可能不在意，况且胡兰成风流成性，时不时地再惹上一段风流韵事。心高气傲的张爱玲开始能够勉强让自己一笑置之，但最终为二人的悲剧结局埋下了伏笔。

导致张、胡悲剧结局最主要的因素还是胡兰成的政治背景。胡兰成是汪伪政权的高官，又深得日本人欢心，是地地道道的汉奸。的确，以张爱玲看待政治的眼光，她是可以不在意，能够做到不喜欢的就可以看不见。但张爱玲看不见的并不等于不存在。在胡兰成的妻子主动提出离婚后，张、胡二人在经过热恋半年后结婚了。其时距离日本人投降仅仅还有一年。

1945年8月15日，日本天皇颁布无条件投降诏书，胡兰成的大限到了。全国各地都在搜捕汉奸，胡兰成在日本人的安排下东躲西藏，后潜逃到温州、杭州一带。张爱玲于1946年2月从上海千里寻夫，好不容易找到温州，但胡兰成为了藏身，加上耐不住寂寞，已经有了另外一个女人。张爱玲千里迢迢而来，带给胡兰成的并不是惊喜，而是惊怒。

在安乐的日子里，张爱玲的才华、趣味，她的妙语如珠是可以带给胡兰成以审美的愉悦和心灵的滋润。但在逃难中，这一切显得那么虚幻，那么不切实际，那么奢侈。所以张爱玲只有尴尬地离去。胡兰成幻想着无数共存的美梦，张爱玲或许不在乎胡兰成逃犯的身份，但以她的骄傲，她又怎么能允许自己落入这么可怜的境地。她还是热烈地爱着胡兰成，不过她也清醒地认识到他也不过是自己笔下的佟振保，红玫瑰、白玫瑰，现实的女人、理想的女人都想拥有。至此更验证了她在小说中的话

也许每一个男子生命中都有过这样两个女子 至少两个。娶了红玫瑰 久而久之 红的变成了墙上的一抹蚊子血 白的还是“床前明月光” 娶了白玫瑰 白的便是衣服上沾的一粒饭粘子 红的却是心口上的一颗朱砂痣。

张爱玲在书中把男子的这种心态视为常规 甚至对佟振保有某种程度上的同情 但在生活中却无法接受自己是红玫瑰或白玫瑰其中的一个。

1947年6月，在得到胡兰成脱离险境的消息后，张爱玲给他写了一封信明确告诉他：“我已经不喜欢你了，你是早已不喜欢我了的。这次的决心，我是经过一年半的长时间考虑的，彼时惟以小吉故，不欲增加你的困难。你不要来寻我，即或写信来，我亦是不看的了。”

张、胡之恋走到了尽头，二人的相识相恋纯是一种偶然，二人的悲剧收场则是一种必然。即使在和平时期，以张爱玲的孤标自隐，胡兰成的风流自赏，也是不可能永远琴瑟和鸣的。这段婚恋带给张爱玲终生的创伤，从此再也不谈感情。即使赴美后第二次结婚也只是找一个伴而已。这场婚恋还留下了一个重要影响，就是因为胡兰成的政治身份，让张爱玲的政治立场蒙上了一层暧昧的迷雾，虽然她之所以选择胡兰成从来没有从政治上考虑过。

抗战胜利后，张爱玲的处境可想而知地尴尬起来，文化汉奸的嫌疑让具有政治洁癖的她领教了时代不容分说的性质。但张爱玲也不屑于去辩解，她仍努力保持一种超然、矜持的态度，把指责自己的人晾在一边，不予理会。照样写她的文章，虽然她的卖文生涯已经不那么容易。

194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普天同庆，但对于张爱玲来说无疑是一种灾难。她虽然不懂政治，但在《传奇》中就凭着自己的直觉预言到“时代是仓促的，已经在破坏中，还有更

大的破坏要来”。张爱玲的写作风格和当时的时代是格格不入的，她也没有办法像别的旧知识分子一样“洗澡”，改造自己的思想，适应新的社会。尽管她在新作《十八春》里勉强为小说安了一个光明的尾巴，但还是满足不了刚刚当家作主的新中国人民的需要。

1952年，32岁的张爱玲悄悄地离开了上海，这个成全了她，使她的生命得以盛开的城市，投向了未知的香港。

1955年张爱玲又去了美国，在那里遇到了第二任丈夫赖雅——一个共产主义的忠实信徒。而她的第一任丈夫却是一个汉奸，这不能不让人迷惑。其实，这不过是张爱玲对政治一贯的态度——不予理会。她喜欢的是赖雅的才华与学问，而不是他的身份。况且张爱玲初到美国，在异国他乡一个单身女子的生活是异常艰难的，而张爱玲经过与胡兰成的婚恋，经过一系列政治波折，已经身心疲惫。她需要一个避风的港湾。

赖雅是美国著名戏剧家，也是一个早熟的天才。他比张爱玲大30岁，虽然生性乐观，但岁月不饶人，与张爱玲结婚不久就瘫痪在床上。张爱玲不仅没有得到避风的港湾，反而要用自己的胳膊去为赖雅遮风挡雨。不过从结婚到赖雅逝世，10年的婚姻生活中，张爱玲从来没有与赖雅争吵过，他们一直保持着平和的夫妻之情。张爱玲的热情在第一次婚姻中已经燃烧尽了，她从第二次婚姻中得到了平静。这也是她所需要的。

此时在遥远的台湾，“张爱玲热”正在兴起，而这一切已经与张爱玲毫无关系了。生命中的一切豪华她都已经尝过，再没有什么可以打动她了。张爱玲已经把在上海飞扬放纵的自己埋葬了。

从1972年以后，张爱玲深居简出，埋首研究她钟情了一辈子的《红楼梦》。1995年9月，她在睡梦中走到了生命的终点，没有人知道她的离去，她的尸体几天后才被人发现。许多人可能觉得张爱玲死得很可怜，其实这一切都是她自己选择设定的，她要的就是没有一朵花、没有一瓣眼泪送她退场。张爱玲——一个世纪的喧嚣华丽，风流云散的传奇落幕了。她死得寂寞，但洗尽铅华，她并不排斥寂寞，只有张爱玲才可以同时承受灿烂夺目的喧闹及极度的孤寂。因此，就是最豪华的人在张爱玲面前也会感到威胁，发现自己的寒伧。

奇 文

与张爱玲同活在一个世上，也是幸运，有她的书读，这就够了。

——贾平凹

1943年张爱玲的小说集《传奇》问世，仅仅一个星期，就销售一空，一时间洛阳纸贵。《传奇》的出现是一个奇迹，无论是内容还是艺术手法都具有传奇色彩。

遗老遗少和小资产阶级，全部为男女问题这噩梦所苦，噩梦中是淫雨连绵的秋天，潮腻腻、灰暗、肮脏、窒息与腐烂的气味，像是病人临终时的房间。烦恼、焦急、挣扎，全无结果。噩梦没有边际，也就无从逃脱。零星的折磨，生死的苦难，在此只是无名的浪费。青春、幻想、热情、希望，都没有生存的地方。川嫦的卧房，姚先生的家，封锁期间的电车车厢，扩大起来就是整个的社会，一切之上还有一只瞧不及的巨手张开着，不知从哪儿重重地压下来，要压瘪每个人的心房。这样一幅图案印在劣质的报纸上，线条和对照模糊一点，就该和张女士的短篇差不多。

傅雷的这段评语可以说是迄今为止对《传奇》世界最经典的评论了，不仅有题材的归纳、主题的勾勒，还有人物的归类。

当“张爱玲热”逐渐兴起的时候，许多人对张爱玲还健在感到非常奇怪，这不仅是因为字里行间洋溢的那份才情如海，还因为她小说里的世界让我们感觉离自己很遥远。

正如傅雷所言，张爱玲的小说世界有一个共同的具体环境——没落的旧式家庭，阴暗的色调，腐烂的气味。主人公都在随着自己阶级的没落沉下去，沉下去，毫无救赎的希望。人在大的

社会背景下毫无行为能力。

《茉莉香片》中的聂传庆憎恨他的父亲，憎恨他的鸦片烟香弥漫的家。他的父亲是没落文化的殉葬品，而他也无可奈何地不断在自己身上发现父亲的影子，他成了一个变态者。但他父亲并没有刻意地去把他培养成这个样子，在不知不觉中旧的生活方式培养出了一个个聂传庆。随着聂传庆对言丹珠的施暴，他也就彻底放弃了生命中最后的一点亮色，投入了无边的黑暗，这也是聂传庆们的宿命。

《红玫瑰与白玫瑰》中的佟振保“下定决心要创造一个‘对’的世界随身带着，在那袖珍世界里，他是绝对的主人”，但一次次的失败让他“改过自新，又变了个好人”，他妥协了，不再妄想创造一个“对”的世界，环境对他的命运起着决定性的作用，他个人的抗争是徒劳的。

《倾城之恋》中的白流苏可以说是《传奇》世界里一位“成功”的女性，她以离婚女人的身份居然打败了自己的几个表妹，抓住了风流浪子范柳原，成了他名正言顺的妻子。

白流苏离婚后在娘家的身份非常尴尬，她一无所能。“我又没念过两句书，肩不能挑，手不能提，我能干什么”，等待她的只有嫁人，找一个经济靠山。范柳原是一个惯于玩弄女性的花花公子，他对于白流苏也只是抱着玩玩儿的心态。所以二人之间的爱情是一场锱铢必较的角力赛。但这场较量是在乱世，所以有了戏剧性的结局。

……柳原看着她道：“这堵墙，不知为什么让我想起地老天荒那一类的话，……有一天，我们的文明整个的毁掉了，什么都完了——烧完了，炸完了，坍完了，也许还剩下这堵墙。流苏，如果我们那时候再在这墙根底下遇见了，流苏，也许我会对你有一点真心。”

香港沦陷了，这座城市的毁灭成全了流苏的爱情，“仅仅是一刹那彻底的谅解，然而这一刹那够他们在一起和谐地活个十年八年”，他们结婚了。残酷的毁灭让他们感受到自身的无力。白流苏的种种技巧在范柳原面前都无能为力，但在大环境面前，范柳原失败了。白流苏的胜利，其实是环境的胜利。成全她的不是个人的奋斗，而是凌驾于个人意志之上的外界环境。在这种不可抗拒的命运映衬下，个人的努力实在是可怜而且可笑。

环境不仅左右人的命运，也扭曲人的性格。《传奇》中的人物都是平庸无力、被环境吞噬的沦落者，只有《金锁记》中的曹七巧是惟一的英雄，畸形的婚姻在姜家为她得到了一个觊觎黄金的机会，而黄金梦也剥夺了她作为一个女性的自觉，为此她心有不甘，一定得有人来为她的牺牲付出点什么。她要报复，但不知道要向谁报复，她认识不到是环境造成了她的悲剧，她的敌人太抽象了。于是她把复仇的利剑指向了自己的儿女。她成功了，儿女都被她拖到了地狱之中。但她满足了吗？

七巧似睡非睡横在烟铺上，30年来她戴着黄金的枷。她用那沉重的枷角劈杀了几个人，没死的也送了半条命。她知道她的儿子女儿恨透了她，她婆家的人恨她，她娘家的人也恨她。她摸索着腕上的翠玉镯子，徐徐将那镯子顺着骨瘦如柴的手臂往上推，一直推到腋下。她自己也不能相信她年轻的时候有过浑圆的胳膊。……七巧挪了挪头底下的荷叶边小洋枕，凑上脸去揉擦了一下，那上面的一滴眼泪她懒怠去揩拭，由它挂在腮边，渐渐自己干了。

曹七巧这个英雄，在环境面前也一败涂地，她疯了。

人在环境面前是无能为力的，人生的悲剧是永恒的。张爱玲的小说反映了旧的生活方式、旧的文化必然走向灭亡的命运。但张爱玲没有悲天悯人的情怀，她的目的不是鞭挞和批判，而是展示。张爱玲高居于云端，远远地看着她笔下形形色色的人物在她所搭建的舞台上表演。而这些人物都是普通人，没有英雄，也够不上真正的传奇。《传奇》初版扉页上有作者这样的题词：“书名叫《传奇》，目的是在传奇里寻找普通人，在普通人里寻找传奇。”这些普通人没有脱俗的理想，没有超人的毅力，他们按照世俗的标准行事，好与坏都被性格的平庸限制着。在张爱玲的小说世界里，这些人“硕大无朋的自身和这腐烂美丽的世界，两个尸身背对背拴在一起，你坠着我，我坠着你，往下沉”。

《传奇》的内容让人看了压抑无奈，但小说高超的写作技巧让人们得到了难言的审美愉悦。

当年傅雷曾经对张爱玲进行过开导规劝，关于“技巧对张女士是最危险的诱惑”，关于“除了男女之外，世界究竟还辽阔得很”，关于“少一些光芒，多一些深度，少一些词藻，多一些实质”等等，都是中肯的意见。张爱玲后来的作品之所以没有能够超越最初的高度，这是一个原因。但今天谁能说，张爱玲的小说缺乏“深度”与“实质”呢？深度已经内化在“张味”十足的写作技巧中了，而“张味”也早已成了张爱玲小说的“实质”本身。

“五四”以来，运用汉语白话文写作而语言技巧上乘的作家其实是不多的。数得出来的也只有鲁迅、沈从文、朱自清、白先勇或者汪曾祺等等。而张爱玲绝对是其中的一个，她信手拈来的句子，却是凡人难以企及的。古今中外的一些大作家，他们的作品读得多了，可以探求出一些规律，循法可学。但张爱玲则不能，她是真正的天才，她作品的切入角度，行文的诡谲以及弥漫的神气是别人无法模仿的。可以说，张爱玲，恐怕是曹雪芹之后，中国文学中最具有叙述魅力的一支笔了。夏志清曾盛赞《金锁记》是《红楼梦》之后中国最伟大的小说，傅雷也说《金锁记》是文坛最美丽的收获。

《金锁记》是张爱玲的代表作。主人公曹七巧是一个把自己锁在黄金的枷里的性格变异的女人。她父亲是小麻油店铺的老板，出于势利目的，牺牲女儿，把她嫁给一个有钱有势、门第高贵的官宦之家，但丈夫是个害了骨痲的病人。她惟一的希望是，丈夫死后，得到财产。虽然他们有两个小孩，但抽大烟的丈夫只是没有生命的肉体，在性生活上不能使她得到满足。这使她爱上了风流少爷——刚刚结婚的小叔子姜季泽。虽然他平时总爱拈花惹草，但面对七巧，却不敢越雷池一步。10年后，七巧死了丈夫和婆婆，她分到了家产，自立了门户。当她的的小叔子把那份家产挥霍得所剩无几的时候，便到她家向她倾诉起“爱情”来了。

七巧低着头，沐浴在光辉里，细细的音乐，细细的喜悦……这些年了，他跟她捉迷藏似的，只是近不得身，原来还有今天！可不是，这半辈子已经完了——花一般的年纪已经过去了。人生就是这样的错综复杂、不讲理，当初为什么她嫁到姜家来——为了钱么——不是的，为了遇见季泽，为了命里注定她要 and 季泽相爱。她微微抬起头来，季泽立在她跟前，两手合在她扇子上，两颊贴在她扇子上，他又老了十年，然而人究竟还是那个人啊——他难道是哄她么——他想她的钱——她卖掉她的一生换来的几个钱——仅仅这一转念便使她暴怒起来，就算她错怪了他，他为她吃的苦抵得过她为他吃的苦么——好容易她死了心了，他又来撩拨她，她恨他。他还在看她。他的眼睛——虽然隔了10年，人还是那个人啊——就算他是骗骗她的，迟一点发现不好吗——即使明知是骗人的，他太会演戏了，也就跟真的差不多吧。

不行——她不能有把柄落在这厮手里。姜家的人是厉害的，她的钱只怕保不住。她得先证明他是真心不是……

短短几百字充满了紧张的戏剧性以及戏剧性的转折。在这一段文字里曹七巧自问自答、自证自疑。喜与悲的交织，爱与恨的转换沿着一条线曲折地展现出来，没有丝毫凝滞的地方。七巧在赶走姜季泽之后，桌上的“酸梅汤沿着桌子一滴一滴朝下滴，像迟迟的夜漏——一滴，两滴……一更，二更……一年，一百年”。完了，永远地完了，这一滴滴的汤液表现的就是七巧情绪发作后彷徨迷离，空虚无依的心理，以及对没有任何意义的未来的恐惧。这段心理描写为下文曹七巧的疯狂报复打下了伏笔。

生活把七巧“修炼”成一个变态的女人。当她在爱情方面失去一切时，几乎所有的人都成了她的报复对象。她一生没有幸福，所以她嫉妒别人的幸福，甚至连自己的儿女都不能有幸福。她给儿子长白娶了妻妾，由于自己的性欲不能得到满足，就嫉妒儿子，刻薄地挖苦他，使他不能与妻妾同床，在深更半夜只能陪她抽大烟。在她的残酷折磨下，长白的妻妾都相继离开了人世。

七巧暗示女儿的恋人童世舫长安吸鸦片，随随便便就断送了女儿的幸福而没有丝毫的愧疚。长安听到了母亲对未婚夫说的话，“长安悄悄地走下楼来，玄色绣花鞋与白袜停留在日色昏黄的楼梯上，停了一会，又上去了，一级一级，走进没有光的所在”，长安的凄苦无助，无

奈绝望的心理被这暗淡的色调，迟缓的动作，沉重的气氛暗示得淋漓尽致。如果用直接的心理描写，就得多浪费些篇幅，而且那股惆怅与凄凉的表达效果也没有这样侧面烘托含蓄蕴藉，意味深长。

张爱玲的写作技巧向来为人所称道。在《金锁记》中各种写作技巧完美地融合在了一起。张爱玲对于色彩和音符极为敏感。她相信英格兰应该是蓝天下的小红房子 法兰西是微雨的青色。即使在弹钢琴时面对黑白的琴键，她也想像那 8 个音符有不同的个性，穿戴了鲜艳的衣帽携手舞蹈。她的文章也爱用色彩浓厚，音韵铿锵的字眼。

备受称道的“张味”先是表现在张爱玲在小说中所创造的层出不穷的意象上。张爱玲的意象经常具有鲜明的视觉效果，一段文字就如同一幅画。

她到了窗前，揭开了那边上缀有小绒球的墨绿洋色窗帘，季泽正从穿堂里往外走，长衫搭在臂上，晴天的风像有群白鸽子钻进他的纺绸褂裤里去，哪儿都钻到了，飘飘拍着翅子……钻进纺绸褂裤的风，在张爱玲的笔下具有了鲜活的生命力，摇曳多姿地呈现在读者眼前。当然这些意象之所以如此鲜活生动，更在于张爱玲设喻的奇巧。张爱玲的《传奇》中大量使用了比喻 无论是环境描写 情节变化 人物对话 张爱玲的比喻信手拈来 既出乎意料又合乎情理 五光十色 美不胜收。

隔着玻璃窗望去 影影绰绰乌云里有个月亮 一搭黑，一搭白像个戏剧化的狰狞的脸谱。一点 一点 月亮缓缓地云里出来了 黑云底下透出一线炯炯的光 是面具底下的眼睛。这里把月亮比喻成一个狰狞的脸谱 委实匪夷所思 但这是曹七巧强留已婚的儿子为她烧烟灯的夜晚 她就像这狰狞的月光要把自己的不幸也泼洒到无辜的儿女身上 而她的儿女在这无所不在的月光笼罩之下欲逃无计 只能沉沦下去。所以这个比喻是非常巧妙的。

一切景语皆情语，张爱玲笔下的风景，都折射了人物的心理。

年轻的人想着 30 年前的月亮该是铜钱大的一个红黄晕湿 像朵云轩信笺上落了一滴泪珠 陈旧而迷糊。老年人回忆中的 30 年前的月亮是欢愉的 比眼前的月亮大、圆、白 然而隔着 30 年的辛苦路往回看，再好的月亮也不免带点凄凉。

风景是看风景的人眼中的风景 脱离了人的眼睛 景物也就不成其为景物了。张爱玲笔下很少那种绝对客观的自然环境描写 传奇的世界里每一个角落都被人物特定的心理氛围所笼罩。同一个月亮的意象，在不同年龄的人眼里竟有如此大的差异。

1944 年，傅雷以笔名迅雨在《万象》杂志上发表《论张爱玲的小说》，对张爱玲的小说给予了很高的评价。说小说的结构，节奏，色彩，有着最幸运的成就，作者利用暗示，把动作、语言、心理三者打成一片，完成了作品中成功的心理解剖。

毫无疑问，《金锁记》是张女士截至目前为止的最圆满之作，颇有《狂人日记》中某些故事的风味。至少也该列为我们文坛最美的收获之一。

夏志清说：

“七巧是特殊文化环境中所产生出来的一个女子。她生命的悲剧，正如亚里士多德所说的，引起我们的恐惧与怜悯；事实上，恐惧多于怜悯。张爱玲正视心理的事实，而且她在情感上把握住了中国历史上那一个时代。她对于那个时代的人情风俗正确的了解，不单是自然主义客观描写的成功；她于认识之外，更有强烈的情感——她感觉到那时代的可爱与可怕。张爱玲喜欢描写旧时上流阶级的没落，她的情感一方面是因害怕而惊退，一方面是多少有点留恋——这种情感表达得最强烈的是在《金锁记》里……七巧是她社会环境的产物，可是更重要的，她是她自己各种欲望、考虑、情感的奴隶。张爱玲兼顾到七巧的性格和社会，使她的一生，更经得起我们道德性的玩味。”

《传奇》出版几个月后张爱玲的散文集《流言》出版，书名“流言”，取意于 W r i t t e n O n W a t e r，意思是写在水上的字，即流传不了多长时间，但也希望它像谣言一样流传的速度飞快。这本散文集流传的速度虽然超不过谣言，但更不是水过无痕。

张爱玲的小说有很多人说有卖弄技巧的嫌疑，但她的散文却得到了一致的好评。虽然阅读张爱玲散文的人比阅读她的小说的人少。

张爱玲的散文之所以令人惊羨，就在于文章中焕发出来的才气。在当时的文坛，散文高手如云。鲁迅、周作人、朱自清、冰心、林语堂等等或针砭时弊如投枪匕首，或戏语人生让人会心一笑，或者清丽如画恬淡含蓄，但没有人在自己的文章中像张爱玲一样逞才使气，顾盼生姿。张爱玲的散文锋芒毕露，神采飞扬，一气呵成，色彩鲜明，泼得出，收得住。

张爱玲的散文很少有和她同时代的人所着力经营的空灵、清丽、隽永的氛围。她着力于描写普通人的世俗生活，描写他们没有美感，没有诗意但具有合理的生活价值的生活。

上海所谓“牛肉庄”是可爱的地方，……他们的茄子特别大，他们的洋葱特别香，他们的猪特别的该杀。门口停着塌车，运了两口猪进来，齐齐整整，尚未开剥，鼻尖有些血渍，肚腹掀开一线，露出大红里子。不知道为什么，看了绝无丝毫不愉快的感觉，一切都是再应当也没有，再合法、再合适也没有。

这在标榜君子远庖厨的国度里，实在是缺乏悲天悯人的情怀。不过它的真实与自然较之悲天悯人者却少了几分做作，几分虚伪。张爱玲认同世俗生活，认同最为知识分子瞧不起的小市民，她从平淡的日常生活中领受一份属于自己的愉悦。

《传奇》让我们认识了一个苍白、瘦削、忧郁、敏感的张爱玲，而打开《流言》，一个乐观、好奇又善于制造生活情趣的张爱玲则向我们迎面走来。她与同学一起在街头津津有味地吃小甜饼，回味牛奶泡沫在碗边堆成的小白珠子，兴致勃勃地去买布料，兴高采烈地去看戏，快快乐乐地打扮自己去拍照，还有尽情享受少年成名的喜悦。吃、喝、玩、乐、花钱都让她感到愉快，张爱玲在这里就如同我们隔壁的一个聪明的女孩子正在享受自己的青春年华。尽管其才华我们可望而不可即，但其人我们还是可以交往的。

张爱玲散文中的警句更如一颗颗晶莹剔透的珍珠散落在绿油油的草丛中，随处可见。

在没有人与人交接的场合，我充满了生命的欢悦。可是我一天不能克服这种咬啮性的小烦恼，生命是一袭华美的袍，爬满了虱子。

机智、幽默而不乏真正的创见，善意的调侃让人忍俊不禁。

虽然警句很多，但张爱玲的散文较之她的小说，更多的是朴素的白描，很少精致华丽的词语和繁复的表达技巧。而她的高明之处就在于没有技巧，大巧若拙，这是最高的美学境界。

文如其人这个词语虽然有些绝对，但还是有一定道理的。而在所有的文体中散文最能代表一个人的风格这一点是没有人怀疑的。以张爱玲在散文中表现的恬淡的一面看来，晚年的张爱玲洗净铅华、闭门谢客，不管外界的风雨纷扰和青春时期的张扬是不矛盾的，但谁又能真正说清楚呢！除了她自己，但张爱玲没有给自己留下自传。要知道即使她没有写下那些美不胜收的文字，只凭她的家世，她的两次婚恋就足以让当今的一些人写自传了，但张爱玲静悄悄地走了，秉承从来都不向别人解释自己的一贯方式，留给我们的是一个永恒的背影。

流浪者三毛

雨季不再来

三毛，本名陈平，浙江定海人，1943年3月26日（农历2月21日）生于四川重庆。她的父亲陈嗣庆是一名律师，母亲缪进兰。

当时中国这片土地上正进行着一场惨绝人寰的战争，日本军国主义罪恶的战争机器日日夜夜把中国善良的百姓卷进死亡之中。三毛就出生在父母为躲避战争而逃亡的途中。

生命是父母给予的，三毛的名字却是自己取的。陈嗣庆给女儿起名叫陈懋平。“懋”是家谱